

松原哈达山生态农业旅游
示范区哈达山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四年二月五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 一、 收支预算总表
- 二、 收入预算总表
- 三、 支出预算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九、 三年支出计划表
- 十、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 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 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4) 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5) 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6) 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2024年独立核算机构数1个，独立编制机构数1个，较上年无变化。行政编制24个，全额拨款。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见附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松原哈达山生态农业旅游示范区哈达山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缴款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各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等。2024 年收支总预算 582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3256 万元。减少原因是由于 2024 年粮食直补及农机补贴不在当年预算内。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5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4 万元，占总收入的 9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8 万元，占总收入的 3%。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5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4 万元，占总支出的 85%；项目支出 88 万元，占总支出的 1%。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8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7.4，城乡社区支出 2 万元，农林水支出 0.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5 万元，其他支出 10.8 万元。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4 万元，占 89%；项目支出 63 万元，占 11%。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415 万元，占 84%；公用经费 79 万元，占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4 万元，占 79.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 万元，占 11.5%；

卫生健康支出 17.4，占 3.1%；

城乡社区支出 2 万元，占 0.36%；

农林水支出 0.4 万元，占 0.07%；

住房保障支出 35 万元，占 5.57%；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9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15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保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9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1.4万元，较2023年相比增加1.7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1.4万元，

公务接待费0万，比2023年相同。

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12.8万元。

九、其他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单位本级1家，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6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15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新增人员较多，工资及其他福利待遇大幅度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中劳务费和维修维护费等各项费用都大幅度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

台。

（四）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共有预算指标 30 个，共涉及资金 5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指标 20 个，涉及资金 494 万元，项目支出指标 10 个，涉及资金 88 万元，2024 年对上述 30 个指标进行整体评价。通过开展预算绩效评审，完善绩效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

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只保留部门已发生的收入明细，未发生的收入明细删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